

# 噬魂虫

[英] 茱丝·纽曼 著 殊文 译

Twisted Wing



# 噬魂虫

[英] 茹丝·纽曼 著 殊文 译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文艺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噬魂虫 / (英) 纽曼著；殊文译. —合肥：安徽文艺出版社，2010.11  
ISBN 978-7-5396-3532-3

I. 噬… II. ①纽… ②殊… III. ①长篇小说—英国—现代 IV. ①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0) 第178311号

引进图书合同登记号：1208625

TWISTED WING © 2008 by RUTH NEWMAN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SHEIL LAND ASSOCIATES  
through BIG APPLE TUTTLE-MORI AGENCY, LABUAN, MALAYSIA.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2010 Shanghai Gaotan Culture Co.,Ltd.  
All rights reserved.

出版人：唐 伽

责任编辑：岑 杰

---

出版发行：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press-mart.com>

安徽文艺出版社 [www.awpub.com](http://www.awpub.com)

合肥市翡翠路1118号 邮政编码：230071

营销部电话：(0551) 3533889

印 制：安徽新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电 话：(0551)5859128

---

开本：890×1270 1/32 印张：10 字数：260千字

版次：2011年1月第1版 2011年1月第1次印刷

定价：25.00元

---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印刷厂商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 目录

## Chapter 1 美少女之死 ..... 001

角落里一名年轻女孩蜷缩成婴儿状，全身红得发亮，沾满鲜血。乍一看，丹尼森以为她身无寸缕，后来才发现，她是胸罩和内裤都染透了血。

## Chapter 2 剑桥屠夫 ..... 005

这群人里面的女生，好像一个接一个被凶手挑中，成为下手的对象。这群学生是被圈外的人给盯上了吗？还是杀手就潜伏在他们当中？

## Chapter 3 犯罪心理 ..... 050

他很聪明，但不勤奋；有几个泛泛之交，但永远不会对朋友显露真性情；去翻他的东西，可能会找到犯罪纪实报道，甚至解剖学之类的书籍，里面有很多惨不忍睹的照片，却符合他异常、扭曲的性需求。

## Chapter 4 奥莉薇亚 ..... 070

她有时候会忽然变得跟僵尸一样，两只眼睛愣愣的发直。但是，过后，她可能马上跟你道歉，变得甜美可爱，或者，就发火，像毒蛇一样吐信攻击。

## Chapter 5 该谁出场 ..... 138

这样的情况不是有另外一个人，那还是你，只是，你身上很特别的另一

面跑出来了，特别到有不同的记忆，不同的嗜好，不同的做事方式。

### Chapter 6 催眠逻辑……………209

这是一种有点怪的逻辑，和平常人在日常生活里用的逻辑不太一样，可以用来检测有没有真的被催眠。

### Chapter 7 落案……………246

她伸手捏住那条凸出来的骨头旁边的塑料袋角，用力一扯，扯出一个小洞。袋子里露出一只眼睛，骨碌碌瞪着她看。

### Chapter 8 凶手独白……………292

有的音乐，有人听了会掉眼泪，我听了，只觉得是一连串的音符而已。我得观察别人的举止，来学会如何举止；我得从电影和书里，把别人的看法背下来用，全都靠我揣摩。

### Chapter 9 尾声……………308

她跪在尸体旁边，抽出刀子。然后，她开始加快呼吸的速度，加快，再加快，一直到换气过度，这时，她张开嘴，开始尖叫。

## Chapter 1 美少女之死

麦修·丹尼森觉得一阵反胃。上一次看到命案中的死者，是念医学院时在学校的停尸间里。那一次，他努力克制才没“砰”一声倒在解剖室的地板上，瘫成羞死人的一团。此刻，他觉得自己直冒冷汗，心跳加速；只是，他其实离命案现场还有很远。万一他在现场一见到尸体就吐了出来，可该怎么办呢？一想到可能会把证据吐得一塌糊涂，他就忍不住在心里哀叹。

刑事组长史蒂芬·魏勒斯开车疾驶，斜着眼扔给他一瞥。

“你还好吧，麦修？你不必一定要跟着去啊。”

丹尼森摇下车窗，吸一口新鲜空气：

“反正我刚好人在这里，你就好好利用一下吧。”

“这次的命案，还不清楚有没有关联。”魏勒斯回答他，顺手扭开收音机。

丹尼森没搭腔。但两人心里同样有数——艾瑞尔学院又出了命案，若不是有关联，那还有别的可能？

剑桥区电台的DJ已经在谈这件命案了。可是，魏勒斯也才刚接到电话，而且，还是在半夜。

丹尼森这才忽然想到，记者可能已经等在学校里了。他马上开始整理领带，伸手顺了顺头发，只是手略有点抖。

车子一路逼近，熟悉的艾瑞尔教堂双塔渐渐浮现在房屋、商店的屋顶上缘。他们绕过一处街角，艾瑞尔教堂哥特风格的壮丽全貌瞬间映入眼帘。丹尼森眯一下眼睛，感觉这教堂像会发亮，而且，是鲜艳夺目的粉红色。

即使还在街底，也看得到一堆厢型车横七竖八停在那一带，一堆男女女都手拿麦克风、摄影机或是笔记本。有三辆警方的熊猫车已经在那裡，车顶闪着蓝色的光，不过警笛没开。

魏勒斯想办法把车停得离艾瑞尔大门近一点。两人从蜂拥而上的记者群中挤过去，摄影机的闪光灯像闪电一亮一亮的，不停打过来。丹尼森始终把头压低，但一度还是有意无意伸手扶了扶眼镜，有一点不好意思。因为他知道他这样是为了让大家看到他手上没戴手铐，以免记者误会他怎么会跟一个刑事局的警官走在一起。他自己写过一篇论文，讲述妄想症的传染力，所以这时候他不免纳闷，自己耗在病人身边的时间是不是太多了。

一名小队长送他们走进一扇小门，那是校园门口的大木门里，再另外开的一道小门。进门，迎面是上百名学生，人人身穿晚礼服，分成几群挤在一起。有的坐在草地上面容活像丧家犬。许多女生在华服外面披着男友的外套，有几个甚至是披着警方发送的毯子。很多人都在低声交谈，口气没有一丝开心，人人脸色颓丧，晒成小麦色的肌肤透着苍白。一名女生抬眼看丹尼森，两只眼睛的眼窝像涂了两团煤灰。

“他们在开夏日舞会<sup>①</sup>，”小队长悄声说道，“所以，教堂才亮得跟圣诞树一样，前院的草地也有充气城堡。”

“他们知道出了命案吗？”从成群学生里面穿过去时，魏勒斯问了一句。

夜色里，学生的身影活像战场上灰暗的幢幢鬼影。

“他们不知道是谁被杀。但说得是啊，他们知道又出命案了。”

他们走进一道拱门，拱门位于学院图书馆的正下方，走进去就是凯勒维尔院（Crriwell Court）。

石子在他们脚下踩得吱吱作响，中国灯笼透着光，朝阴影洒落五颜

---

<sup>①</sup> “夏日舞会”（May Ball），剑桥传统的狂欢周，原本在五月期末考前举行，后来改成六月期末大考后举行，即暑假第一个礼拜。

六色。这里的警察更多，学生却只有两个，一男一女，正在院子对面跟几名警官说话。

暖和的夜空气清新，丹尼森做了几次深呼吸才跟在魏勒斯和小队长后面走进去，沿着一道石梯往上爬。一路听得到人声；爬到了石梯顶，也闻到了不太好闻的味道——怪怪的铜器腥味，混着阿摩尼亚和呕吐物的臭味。

丹尼森在梯顶停住脚步，手里紧紧抓住木头栏杆。“半小时前还在美美地灌啤酒，”他心里想，“妈的我跑到这里来干吗？”

魏勒斯回过头来。

“你不跟进去也没关系，小麦。”他说。

丹尼森想耸肩，只是，嘴好干。

“帮得上忙就帮吧。”

魏勒斯点一下头，没多说什么，转头让丹尼森跟在他后面走进房间。

里头挤满了人，喧喧嚷嚷。一名穿了一身晚礼服的年轻男子，双手和长裤沾满鲜血！天知道还有什么别的，白衬衫也是处处鲜红。

“我想塞回去，”他一直跟一名女警喃喃说道，“我只是要塞回去……”

角落里，一名年轻女孩蜷缩成婴儿状，全身红得发亮，沾满鲜血。乍一看，丹尼森以为她身无寸缕，后来才发现，她是连胸罩和内裤都染透了血。一名救护人员正拿小手电筒照她的眼睛。丹尼森凭本能马上走上前去帮忙。那女孩不停摇晃身体，两眼茫然找不到焦距，瞳孔放大漆黑，周围只有一圈细细的虹膜；双唇在动，但没发出声音。

“她受伤了吗？”他问那救护员。

救护员摇头：

“我看是没有，至少，从身体看不出来。这些血好像不是她的。”

“我的天！”

丹尼森听到魏勒斯轻呼了一声。他站起来，那几名救护员、警官、法医的位置动了一下，他也隔着晃动的人影看到了尸体——四肢张开，呈大字形，躺在地上的一大摊血泊里面，尸体被开膛破肚，内脏全被掏出，摊在地板上面。

## Chapter 2 剑桥屠夫

“她现在完全把自己封闭起来。”

丹尼森在打电话，电话那边的刑事组长魏勒斯听起来很泄气。

“这是什么意思？她还在僵直期(catatonic)啊？”

“嗯，严格说的话，不算。她表现的症状是严重的精神运动迟缓(psyhomotor retardation)，但我想外行人的说法是叫僵直症(catatonic)没错。我已经开了抗忧郁药，但一般要等一阵子才会有效。用不了多久，可能不用电击治疗不行了，要不然，她很可能因为营养不良而死。”

丹尼森隔着窗口看向奥莉薇亚·寇斯凯登的病房。那女孩躺在病床上面，身上严严地盖着白色被单。她手臂上有静脉注射替她补充液体，以免她脱水。护士得当她是小婴儿一般喂食，把食物捣成泥，用汤匙一匙一匙送进她嘴里，只是，有一半会滴在她胸前的纸巾上面；另一半她是会吞下，但那只是自动反应，眼睛眨也不眨。

她很漂亮呢，丹尼森心想，就算有黑眼圈，嘴唇干裂，还是很漂亮。到底是什么事搞得她反应这么极端？这问题他在心里问了不止一次。她看到凶手了吗？会不会凶手还是被她打跑的？

“剑桥屠夫”是何方神圣，答案是否已深锁在她支离破碎的心里？

“嗯，如果你觉得我们的睡美人太无聊，那我就陪你到剑桥去杀时间好了。”魏勒斯说，“你看了今天的报纸没有？”

“没有，我凌晨四点就在这里了，”丹尼森说，“而且，车没开出来，所以，我会趁搭火车的时候在车站随便看一下吧。”

“有一两个人觉得，我调为高级刑事侦查官，表示当局现在承认这真的是连续谋杀案了。”魏勒斯说。

“我也觉得是。”丹尼森说，“这样，你有没有沉冤得雪的快感啊？”

电话那一头传来一声“哼”。

“才怪，倒是很气八卦报说对了，而我那些老板说错了。你到了打电话给我。”

国王十字车站的史密斯书店，每一份八卦报的头条都是命案的事。

“一筹莫展”，《太阳报》赫然放上的这几个字：“两名凶手？”，《镜报》提此一问；“昏迷女孩目睹凶手”，《明星日报》说得肯定。除了习惯看的《卫报》，这几份丹尼森一并买下，再搭十点五十二分的车去往剑桥。

他挑了窗边的座位，翻开《卫报》。第三版有一篇又臭又长的报导，评论史蒂芬·魏勒斯出任本案高级刑事侦查官有何重要的意义——显然《卫报》有线在警方那边呢。而消息来源还说，魏勒斯打从一开始就认为，前不久在剑桥同一个学院发生的两桩女学生遇害案件是同一名凶手所为，而且坚决不让步，所以颇不得上级欢心，以致第二件命案改交由另一名刑警负责侦查。魏勒斯就这样被晾在一旁，眼睁睁看着明明就可以追下去的线索和侦办方向，被另一人硬生生忽略，因为，这人一心一意要证明，上级认定两件案子毫无关联，是绝对无误的。

如今，有了第三名学生遇害，不管是谁，应该都没办法再怀疑真有连环杀手就藏身在艾瑞尔学院里面，伺机而动。

丹尼森把《卫报》摺好，搁到一旁，手再一抖，翻开《明星日报》。这八卦报的报道，集中在奥莉薇亚·寇斯凯登身上。这名学生目前还躺在寒山医院的病床上。丹尼森就在寒山负责精神科。报道误指她陷于昏迷，还说可能是因为遭凶手袭击所致，目前情况危急。他

看到自己的名字，还小小吓了一跳——“本报尚未能联络上麦修·丹尼森医生征询回应”。他想，可能是他的个人助理珍妮挂了他们的电话吧。

丹尼森再往下翻，翻到评论这案子的社论。文章最后写的是：“这屠夫是否以为他也杀了她？若是如此，一旦知道她没死而且还会指认他，他会做何反应？如此奥莉薇亚·寇斯凯登不就还有性命危险？”

丹尼森觉得好像有人盯着他看。他放下手上的报纸，一抬眼，就和一名男子目光相碰。男子一脸傲慢，脚上一双发亮的褐色布罗鞋<sup>①</sup>，顶上的头发，丹尼森觉得应该是公校男生流行的发型吧（塌塌的像拖把，中分，长及衣领），隔着几个座位，正朝他怒目而视。男子故意慢慢把眼光扫向丹尼森面前的报纸头版，再慢慢转回丹尼森的脸上，始终怒目相视。他这意思很清楚：“你少在满是剑桥人的车上读这种下流的报纸！”

丹尼森忽然觉得很窘，但也知道不太好跟素昧平生的人解释他为什么有这般龌龊的兴致，竟然对凶杀案情有独钟。他把八卦报塞进公事包，回头埋首到《卫报》的世界新闻版。

他一到剑桥车站，就打电话找魏勒斯。

“你马上到艾瑞尔来，”魏勒斯说，“我叫一名制服警察在外面等你，带你进来。”想到要重回命案现场，丹尼森可兴奋不起来，血污和内脏的腥气在他脑中一直挥之不去。艾瑞尔这学院很漂亮，交杂错落的哥特风格建筑富丽堂皇，历史可以回溯到十五世纪。只是，自从发生了命案之后，他开始觉得这里是一张荼毒的罗网，就像生平最怕蜘蛛的人一想到蜘蛛网，马上不寒而栗。这里还能复归为平静的校园吗？还是就此沦为邪恶之地，像一般人听到“瑞林顿广场”或“克

---

<sup>①</sup> 布罗鞋 (Brogue)，英国男士正装的缕花皮鞋，另也作拷花皮鞋。

伦威尔街”<sup>①</sup>时会产生的联想，至此永世不得翻身？克利斯帝和魏斯特两户人家的房子，在审判过后都已经拆除了。可是，艾瑞尔学院总不可能拆吧？

一群记者已经在校园外面扎营驻守。他坐的计程车在大门外面停下，一名学生正从门里走出来，结果马上就被蜂拥而上的记者团团围住不见人影。那名学生使尽吃奶的力气挣脱重围，走向他的脚踏车，他的脚踏车拴在大门前的鹅卵石地上。他打开锁，跳上车。那堆记者也不管他始终一声不吭，还是一个劲儿朝他扔问题。

“滚开，少挡路！”

那学生大声怒斥，想骑车走人却动弹不得，脚踏车的前轮晃得厉害。他豁出去，脚硬是一蹬，从一名摄影记者的脚背上面碾过去，沿着艾瑞尔巷扬长而去。

“换你上场了。”计程车司机把零钱找给丹尼森，说了这一句。

丹尼森闻言，龇牙咧嘴以报，钻出车外。记者群马上就认出他是谁。

“奥莉薇亚现在怎么样了，丹尼森医生？”一名记者问道。

“她做口供吗？”另一名问，“她认出屠夫了吗？”

“无可奉告。”

丹尼森回答，眼光在记者中搜寻，找着这时应该要现身的那名警员，想从这一场混战里面脱身，就要靠他了。一名热得满头大汗的年轻

<sup>①</sup> 瑞林顿广场 (Rillington Place)，伦敦诺汀丘 (Notting Hill) 的瑞林顿广场十号，是英国史上有名的连环杀手克利斯帝 (John Reginald Halliday 一八九八至一八五三) 杀害六名妇女的凶案现场。克利斯帝后来问绞。不过，此案因为可能导致另一场冤狱，终致英国废除死刑。原址于克利斯帝伏法之后，已经改名，凶案现场的屋舍也拆除。

克伦威尔街 (Cromwell Street)，英国格洛斯特 (Gloucester) 另一处连环命案的“胜地”，夫妻档佛瑞德和罗丝玛丽·魏斯特 (Fred & Rosmary West) 于一九六七至一九七八年间，至少虐杀了二十名女子，其中包括二人的亲人。其中一九三七至一九七九年间，犯案集中在两人当时位于克伦威尔街二十五号的住处。佛瑞德于一九五年案发收押期间自杀身亡，罗丝玛丽则于一九九五年双判终生监禁。

警员，无意间和丹尼森四目交接，过了一会，才恍然大悟认出他来。

“好了，各位，”警员赶快开口说话，伸出一只手，穿过人群抓住丹尼森的手肘，“让路给医生过，好吧？”

一名女记者马上两眼一翻，丹尼森注意到了，忍不住会心一笑，但还是紧跟着警员后面从人群中挤过去。

“你今天到这里来有什么事吗，丹尼森医生？”那一名女记者觉得有机可乘，赶忙问道。

“来帮一点忙。”他回答一句，就和那名警员一起穿过大门走进校园。

霎时喧闹全消，阳光依旧灿烂，校园四下寂寂无声，只能听到草坪中央的喷泉流泻的水声。两只麻雀立路灯柱上，啁啾应和。

“这边请，医生，”警员说道，“组长在凯勒维尔院那边。”

丹尼森跟在他后面，走的是命案当晚他走过的同一条小路。那一天，他和魏勒斯正在常去的一家小酒馆里面养精蓄锐，然后电话来了。看朋友一张脸涨得通红，他就知道电话那头的人准在跟他说又有命案了。魏勒斯的上司当初若是相信连环杀手的说法，就会在校园中加派警力，应该就可以吓阻凶手三度犯案。

为时已晚。

“你跟组长认识很久，对不对，医生？”警员问。

“嗯，”丹尼森回答，“大学同学。”

“他以前念书时是什么样子啊，医生？”年轻警员问道，嘴角带着浅笑，“刻苦用功的高等生？考试前一定不会玩得太晚，等等等等？”

丹尼森没想到魏勒斯竟然在同事面前为自己营造出这样的形象。丹尼森记得，还是他要魏勒斯把音乐声关小一点的，因为，他又玩起扑克大战来了，而且，竟然还挑期终考前一晚。只是，气死他了，魏勒斯的成绩居然和他一样。

“对啊，”丹尼森对着身边这位同事同样扯一点小谎，“喝酒一定

等周末。每天早上我们都还在睡懒觉，他就已经起床慢跑五里了。”反正最后一句没错。

拱门前拉起了蓝白色的封锁带，两人弯腰钻过去，进入凯勒维尔院。院里一半罩在阴影里，一半被灿烂的阳光晒得褪成全白。白天的这里和夜晚看上去很不一样，居然有一道弯弯的石阶伸向图书馆的大门，门口还摆着一具具大木桶，里面种满了紫罗兰和乳白的三色堇。

“好啦，场景五之二！”

丹尼森听到魏勒斯说话的声音。院子里有几扇门，门后是院内的楼梯，通往学生宿舍。他这朋友就从一扇门后走出来。

“凶手，浑身是血，从这扇门跑出来，然后——嗯，他是怎么在众目睽睽之下脱身的？”

魏勒斯身材高大魁梧，一头浓密的黑发，配着高级官阶，衬得他特别年轻。他把袖口卷到手肘，一副在干粗活的样子。他一看到丹尼森，脸上就露出了笑。只是，那张脸像天生戴了讥诮的面具，不管怎么笑，都不脱冷嘲热讽的调调。

“麦修！”他打一声招呼，和丹尼森握手，“谢谢你跑这一趟。你认得霍劳廉和艾蜜斯吧？”

丹尼森朝霍劳廉点一下头，霍劳廉是个马铃薯脸的曼城人（Manchester City），发线已经开始往后退。丹尼森再朝莎莉·艾蜜斯笑一笑，抓不准这样的时候该行怎样的礼数。虽然他在她的婚礼上跟她共舞过一曲，平常见面也会在她颊上亲一下打招呼，但这时候，这样子好吗？还是只跟她点一点头比较保险吧。

“我们正在把现场跑过一遍。”魏勒斯跟他解释。

这是警方的标准作业程序，要把所有可能的犯案过程全都走过一遍，再运用地点、证人证词、物证等等，找出每一场景的漏洞，找出最可能的情况。

“第一号场景：我们这位死者，那天晚上被我们在她房里发现的那

两个人或是其中一人所杀。第二号场景，那两人都是无辜的目击者，只是正好在命案发生后不久发现了尸体。死者最后一次被看到，是在尸体发现前约半小时。所以，凶手只有很短的时间下手。”

魏勒斯倒退几步，在碎石子路上留下一道印子。

“再来，”他一边后退一边拉高音量，“我们知道在那半小时的时间里，这院子里至少前后来过四个人。其中一个跑到那边的矮树丛呕吐。”他伸手一指，“另两个是在那里，吻得正火辣，就算首相忽然冒出来巡视他们也不会去管。最后就是我们这一位高佛里·派瑞许了。依照席妮德·弗林和李奥·蒙地吉诺的说法，派瑞许那时就坐在死者房间门外楼梯的最下面。”

“所以，要么他看到了凶手……”丹尼森接口说道。

“要么，他自己就是凶手。”艾蜜斯帮他把话说完。

“这倒未必。”霍劳廉不同意。虽然他这人打心底痛恨派瑞许这一类出身上流阶层的天之骄子，但他还是表示：“宿舍南边的那几间寝室全都有窗户，看得到街心的动静。”

“要不然，”魏勒斯说，“楼梯那边有几间寝室，凶手也可能是藏在那里的一间寝室里面，等弗林、蒙地吉诺和派瑞许走过去后，才出来走下楼梯。”

“然后呢？”艾蜜斯问，“那时候他应该已经浑身是血了。”

“那大门呢？”丹尼森指向宿舍南边的那一道拱门，“从那里出去，不就到了李奇蒙巷吗？”

“对，但那天晚上门是锁住的，”霍劳廉指出，“别忘了，那一天他们在开夏日舞会。除了学校正门，其他的出入口全都上了锁。”

“校园里每一个人我们都查过了，”艾蜜斯说，“如果有人身上有血，我们不会看不到。”

“那，他们会不会把血衣丢掉了呢？”魏勒斯问道，“若是这样的话，他们换上的衣服是从哪里来的？”

“可以到楼梯边的那几间寝室去拿。”丹尼森指出可能的途径。  
艾蜜斯摇头。

“学院里的学生洗衣部就在地下室，再往下走一道楼梯就到了。最有可能弄到干净衣服的地方，就是那里。”

一行人经过一扇房门，再从死者寝室门前的楼梯往下走，到了地下室。一进门，就有洗衣粉和柔顺剂的味道扑鼻而来。虽然地处阴暗，下面这里却比上面更热——全拜墙边那一列烘衣机所赐。烘衣机左边有几列架子，没人要的衣服在上面堆到爆满。还有一件衬衫从架子上面掉下来，盖在一个烫衣板上，看来像在暗示什么。

“妈呀，”霍劳廉说，“这些衣服若都不要了，干吗不送去救济站，让那些可怜虫去废物利用呢？”

“应该不会就这样扔着都不去管吧，”丹尼森想起他自己在大学宿舍时的日子，“可能是放进烘衣机后就忘记回来拿走，下一个要用的人，顺手把里面的衣服拿出来后，就扔在架子上面，等前一个人自己来拿走。总有一天会有人来找的吧。”

“嗯，那我们这凶手若是真的来过这里，还真有的挑了。”霍劳廉没好气地说。

“是啊，但再怎么挑，也挑不到晚礼服来穿。”魏勒斯说，“莎莉，我要你再把那一天晚上的学生照片看过一遍，找找看有谁穿得不够正式。”

“遵命，老大。”艾蜜斯应了一声，顺手在笔记本把吩咐记下。

“再找鉴识科的人来看一下这些洗衣机。我知道他们在校园里没找到染血的衣物，但可能那浑蛋很狡猾，把血衣塞进哪一台Hotpoint洗衣机里面也说不定。”

高佛里·派瑞许在奥德利区有一户套房，J楼。楼中每一名学生的姓氏和名字的字首，都写在房门上，黑底白字。魏勒斯对着靠外面的一扇门，利落地敲了一下。几秒后，门开了。没想到来开门的年轻人，竟